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稳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3月7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信稳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稳健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99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2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长信稳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信稳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2年3月3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信稳健纯债债券A	长信稳健纯债债券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996	006047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727	1.0819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28,767,984.99	271,928.61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319	0.339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2年度的第1次分红	

注:根据《长信稳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收益分配。基金收益分配后各类基金份额的分额 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份额净值减去每单 位该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本次分红方案符合合同约定。

二、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2年3月9日
除息日	2022年3月9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年3月11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将以2022年3月9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产生的份额于2022年3月10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2022年3月11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重要事项

1、本次分红公告经本基金托管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4、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 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权益登记日2022年3月9日 申请设置的分红方式对当次分红无效)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四、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事宜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网站:https://www.cxfund.com.cn

客户服务专线:4007005566(免长话费)

五、风险提示

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至初始面值或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3月7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稳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3月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信稳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稳健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996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长信稳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长信稳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2年3月7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年3月7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年3月7日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长信稳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暂停长信稳健纯债债券1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信稳健纯债债券A	长信稳健纯债债券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996	006047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1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1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1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1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2年3月7日起(含2022年3月7日)对长信稳健纯债债券(交易代码:A类002996,E类006047)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即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长信稳健纯债债券的金额不超过10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长信稳健纯债债券的金额超过10万元, 则10万元确认申购成功,超过10万元金额的部分本公司将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长信稳健纯债债券的金额超过10万元,本公司将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0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部分本公司将确认失败。

2.2在长信稳健纯债债券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长信稳健纯债债券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10万元(含10万元)以下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及转换转出、赎回等业务。长信稳健纯债债券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3 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4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本公司客户服务专线:400-700-5566(免长途话费);

2)本公司网址:www.cxfund.com.cn。

2.5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投资者申购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3月7日

证券代码:002993 证券简称:奥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5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2年3月10日(星期四)下午14:30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依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等相关法律法规及 《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3月10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3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3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3月10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东莞市塘厦镇蛟乙塘银园街2号公司会议室。

7、股权登记日:2022年3月3日。

8、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2022年3月3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二),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为参股公司深圳市沁泽通达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以上提案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上述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本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采取现场、电子邮件、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

(1)现场登记时间:2022年3月9日 9:00-11:00 及 14:00-16:00;

(2) 电子邮件方式登记时间:2022年3月9日当天16:00之前发送邮件到公司电子邮箱(ir@aohaichina.com);

(3) 传真方式登记时间:2022年3月9日当天 16:00 之前发送传真到公司传真号(0769-86975555)。

3、登记手续:

(1)现场登记

法人股东现场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②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③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④持股凭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②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③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④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⑤持股凭证复印件;⑥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自然人股东现场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②持股凭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④持股凭证复印件。

(2)电子邮件、传真方式登记

公司股东可根据现场登记所需的相关材料通过电子邮件、传真方式登记,所提供的登记材料需签署“本件真实有效且与原件一致”字样。

①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将登记材料的扫描件发送至公司邮箱(ir@aohaichina.com),邮件主题请注明“登记参加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②采用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将登记材料传真至公司。

(3)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需凭以上有关证件及已填写的股东大会回执(详见附件三)采取直接送达、电子邮件、传真方式于规定的登记时间内进行确认登记。上述登记材料中的自然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4、现场登记地点:东莞市塘厦镇蛟乙塘银园街2号证券事务部。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阎政

电话:0769-86975555

传真:0769-86975555

电子邮箱:ir@aohaichina.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材料备于董事会办公室。

2、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书面提交。

3、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或授权代理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费用自理。

4、请准备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登 记时间内报名。为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三十分钟办理会议入场手续,迟到或未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者不得入场。

5、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特此公告。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993

2、投票简称:奥海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如股东对提案 1.00 至2.00 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提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3月10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时间为2022年3月10日上午 9:15 至 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 /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表决情况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为参股公司深圳市沁泽通达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注:请在“同意”、“反对”、“弃权”栏之一打“√”每一议案,只能选填一项表决类型,不选或者多选视为无效。

委托人名称及签章(法人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及性质: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日期:年月日,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附件三: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致: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附注:

1、请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回执,应于2022年3月9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ir@aohaichina.com)或传真方式(传真:0769-86975555)交回本公司证券事务部,地址:东莞市塘厦镇蛟乙塘银园街2号证券事务部,邮编:523723。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于发言意向及要点栏目中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要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在本回执上表明发言意向和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4、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特别提示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林杰”、“发行人”或“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66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 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 “证监会”) 证监许可(2022)130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民生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667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83.3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66.68万股,占发行总量的4.00%,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6.67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调整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125.27万股, 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32%; 网上发行数量为475.0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68%。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 共1,600.32万股。

本次发行价格为65.65元/股。发行人于2022年3月3日(T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思林杰”A股475.05万股。

根据《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405.41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 即160.05万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965.22万股, 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31%, 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635.1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9.69%。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034707%。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 并于2022年3月7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2年3月7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65.65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当于2022年3月7日(T+2日)16:00前到账。

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 = 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 *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3月7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民生证券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 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限售账户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 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限售账户摇号将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 (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3月4日(T+1日) 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主持了思林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0159,5159,5757
末“6”位数	623696,123696,578196
末“7”位数	3130909,5630909,8130909,0630909
末“8”位数	14430700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思林杰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2,702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思林杰A股股票。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1)76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 (2021)77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 (2021)21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212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3月3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 披露的339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844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3,169,01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发行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投资者类别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的比例	配售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1,603,470	50.60%	6,904,924	71.54%	0.04306238%
B类投资者	16,930	0.53%	41,522	0.43%	0.02452569%
C类投资者	1,548,610	48.87%	2,705,754	28.03%	0.01747215%
合计	3,169,010	100.00%	9,652,200	100.00%	0.03045809%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其中零股234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 “华泰柏瑞中证5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初步配售情况详见“附表:思林杰网下申购初步配售明细”。

三、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3月8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3月9日(T+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中公布网下限售账户摇号中签结果。

四、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缴款及配售工作已结束,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均按承诺参与了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经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战略投资者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有效,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最终情况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
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666,800	43,775,420	--	24个月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1、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冯鹤年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8号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85127979

发行人: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7日

证券代码:002793 证券简称:罗欣药业 公告编号:2022-020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替戈拉生片获准开展新适应症临床试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山东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罗欣”)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替戈拉生片幽门螺杆菌感染适应症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申请人:山东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名称:替戈拉生片

剂型:片剂

适应症:与适当的抗菌疗法联用根除成人幽门螺杆菌感染

注册类别:化学药品2.4类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替戈拉生片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开展临床试验。

二、产品简介

替戈拉生片是钾离子竞争性酸阻滞剂类药物 (Potassium-Competitive Acid Blockers, P-CAB),其抑制酸分泌的作用机制为竞争性结合壁细胞内H+/K+-ATPase酶(质子泵)的钾离子结合部位。与质子泵抑制剂(PPI)不同,P-CAB可直接抑制H+/K+-ATPase酶,而无需在强酸环境下活化。而且,无论H+/K+-ATPase酶活化与否,P-CAB均可与之结合。P-CAB与抗生素联合用药,通过其抑酸作用,为抗生素根除幽门螺杆菌提供最佳pH环境。

替戈拉生片具有开发胃食管反流、消化性溃疡等酸相关疾病适应症的潜力,具有起效快、作用时间长、酸性条件下稳定、可同时抑制激活和静息状态质子泵等特点。

替戈拉生片于2019年在韩国正式上市,目前仅在韩国上市销售。根据IQVIA数据,替戈拉生片2020年在韩国销售金额为50,171,652美元, 较2019年增长106.3%;2021年销售金额为72,517,358美元,较2020年增长44.5%。在我国境内暂无产品上市。

幽门螺杆菌为世界级一类致癌物。流行病学研究表明世界范围内一半以上人口感染幽门螺杆菌,我国至少7亿人感染幽门螺杆菌,感染率超过50%,P-CAB与适当的抗菌疗法联用根除成人幽门螺杆菌感染市场前景广阔。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消化领域一直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2015年10月, 山东罗欣与HK inno.N Corporation达成协议,获得替戈拉生片在中国境内独家开发、生产及商业化权益,目前替戈拉生片反流性食管炎适应症1类新药上市申请已获得受理;十二指肠溃疡适应症Ⅲ期临床试验正在进行中。本次获准开展临床试验的适应症为与适当的抗菌疗法联用根除成人幽门螺杆菌感染。此外,2021年6月23日山东罗欣与HK inno.N Corporation就引进替戈拉生注射剂产品达成协议,获得该产品在中国的独家开发、生产和商业化的权利,体现了公司在该领域持续深耕和布局的决心及优势。

公司后续将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要求开展替戈拉生片新适应症临床试验, 该产品在上市前对公司短期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替戈拉生片经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审评、审批通过后方可上市销售。

四、风险提示

药物研发具有周期长、投入大的特点,且受行业政策等不确定因素影响,存在推进及研发效果不达预期的风险。药物能否通过审评审批以及通过的时间、通过后的生产和销售情况及对公司业绩产生的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6日

证券代码:600338 证券简称:西藏珠峰 公告编号:2022-018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2月18日,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和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阿根廷锂钾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碳酸锂盐湖提锂建设项目25000吨/年碳酸锂规模卤水提锂项目吸附段设备供货合同)的议案》,详见2月22日披露的《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一、合同履约进展情况

2022年3月3日,公司和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晓科技”)已完成《阿根廷锂钾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碳酸锂盐湖提锂建设项目25000吨/年碳酸锂规模卤水提锂项目吸附段设备供货合同》的签订,以及预付款6,500万元(合同总金额的10%)的收付,合同正式生效。

二、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合同的履行,有利于蓝晓科技2.5万吨吸附段设备供货的顺利推进,协同公司和其他合作方签署的相关合同,对阿根廷锂钾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项目碳酸锂盐湖提锂项目建设推进整体有利,对公司2022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二)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会产生不良影响。阿根廷锂钾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碳酸锂盐湖提锂建设项目采用向多家设备、技术供应商协同采购,项目运营管理方整体牵头负责的高效模式,公司锂盐湖资源开发不会因履行合同而与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三、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1、除订购蓝晓科技的2.5万吨吸附段设备外,公司盐湖提锂项目主要由矿建EPC合同,核心提锂设备BOT合同等几方主体组成和实施,存在协同效率不够对工期影响和延误的风险。

2、公司盐湖提锂项目有关合同实施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在实际履行过程中如遇到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合同部分内容或全部内容无法按期完成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积极关注本合同的后续履行信息,及时披露具体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重大变更、合同履行中出现的重大风险、合同提前终止、合同履行完毕等重大信息。

特此公告。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3月7日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第三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5,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303号文核准。

经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5,00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本次发行将于2022年3月15日(T日)分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和网下申购电子平台实施。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经完成, 确定的发行价格为21.52元/股, 对应的2021年摊薄后市盈率为22.99倍 (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1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G55水上运输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也高于可比上市公司2020年平均静态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根据《关于加强新股发行监管的措施》(证监会公告[2014]4号)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网上申购前三周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公告的时间分别为2022年2月21日、2022年2月28日和2022年3月7日, 后续发行时间安排将会递延,提请投资者关注。

原定于2022年2月22日进行的网上、网下申购将递延至2022年3月15日,并递延刊登《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原定于2022年2月21日举行的网上路演递延至2022年3月14日。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一)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报价剔除规则、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1、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1.52元/股。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2年3月15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22年3月15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

2、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剔除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对所有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申报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报价格